

# 上海市黄浦区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由区政府办公室综合区政府各委、局、办和各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网站（[www.shhuangpu.gov.cn](http://www.shhuangpu.gov.cn)）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黄浦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实践，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 （一）主动公开情况

加强基础信息公开，各部门、街道通过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网站全面公开机构职能、规划计划、业务信息、工作报告等各类政府信息。围绕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落实、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等重点领域，依法、规范、及时发布信息并做好解读。2024 年，

全区共主动公开公文 1814 件，其中行政规范性文件 25 件（区级 3 件，部门 22 件），其他文件 1789 件；非公文类信息 2116 条。

全年共组织 74 场发布会和集体采访，围绕经济发展、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各方面内容开展媒体沟通和通气，共计 582 家媒体、700 余人次记者参加。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全区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227 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331 件（含上年度结转 272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另有 168 件申请依法顺延到下年度答复。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 1008 件，占 43.2%；不予公开 152 件，占 6.5%；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 728 件，占 31.2%；不予处理 42 件，占 1.8%；其他处理 401 件，占 17.2%。发生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160 件，审结 145 件，其中结果纠正 8 件。发生信息公开类行政诉讼 144 件，审结 107 件，均获维持。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强化公文统一规范管理，严格执行公文公开属性及发布审查机制。进一步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动态更新文件有效状态，2024 年全区共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25 件、废止及失效 11 件，至 12 月 31 日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67 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充分发挥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持续更新网站内容，优化栏目设置，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通过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等信息，

增强政策发布及解读实效。深化政府公报改革，上线电子公报，便利企业群众及时、全面、准确获取政策信息。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机制，细化分解年度目标任务，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强化监督检查与考核评估，切实抓好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积极培育典型示范，两个政策解读案例获评上海市 2024 年政策解读优秀案例。优化政务公开社会评估体系，本年度重点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政策解读、政府开放、政府公报改革试点等工作开展专项调研评估，有效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5	11	6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75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123		
行政强制	7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8684.041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92	30	0	0	3	2	222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70	1	0	0	0	1	27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64	12	0	0	1	0	67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30	1	0	0	0	0	33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6	0	0	0	0	0	6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4	0	0	0	0	0	64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1	0	0	0	0	0	1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9	0	0	0	0	0	9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61	0	0	0	0	0	6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61	6	0	0	2	1	57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38	1	0	0	0	0	139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9	0	0	0	0	0	19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	0	0	0	0	0	3
		2. 重复申请	19	0	0	0	0	0	19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20	0	0	0	0	0	2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3	2	0	0	0	0	75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9	0	0	0	0	0	9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308	7	0	0	0	2	317	
	(七) 总计	2296	29	0	0	3	3	233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66	2	0	0	0	0	168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34	8	3	15	160	52	0	1	10	63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水平存在提升空间。二是政民互动与公众参与有待进一步深化。

**改进措施：**针对2023年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本年度重点采取了以下改进措施：

一是完善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各部门、街道全面梳理本单位目录内容，及时更新事项链接，确保信息无误、链接有效。同时，建立定期检查和动态更新机制，及时调整和补充事项内容，提高目录的实用性和准确性，方便社会公众查询和获取信息。二是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效。通过全流程公开重大行政决策、全面上线政策阅办联动功能、制度性推进会议公开、高质量开展政府开放活动、积极推进政府公报改革试点等举措，扎实推动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走深走实，有效提升政府透明度和公众满意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黄浦区落实本市 2024 年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如下：

### （一）围绕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落实做好信息公开

围绕加快建设“五个中心”建设、强化“四大功能”，依法公开经济、金融、贸易、科技创新等领域有关工作推进落实情况。举办外滩大会、外滩金融峰会、上海国际股权投资论坛、ESG 全球领导者大会，累计开展 300 多场政企沙龙活动。举办 2024 年黄浦区科创大会，建立“科创服务大联盟”，创新推出“科创政策体检小程序”，提升政策发布落地实效。

**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工作信息公开。**发布《长三角主要城市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联盟 2024 年工作计划》《2023 年长三角主要城市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联盟白皮书》，展示区域合作成果；通过区政府网站、“上海黄浦”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公开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相关政策措施、项目进展、合作成果等信息。

**做好第七届进博会信息公开。**通过区政府网站和“上海黄浦”微信公众号，做好第七届进博会期间的交通指南、活动安排、安全保障等信息宣传，为参展商和观众提供便利。加强溢出带动效应宣传，区商务委、区投促办等部门联合举办“魅力黄浦 创赢未来”2024 黄浦区进博投资推介会，展示区域经济活力、创新动力、投资魅力。

### （二）围绕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做好信息公开

**做好年度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政府工

作报告》，总结 2023 年工作完成情况，发布 2024 年重点工作安排。区发展改革委发布《上海市黄浦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建管委定期公布 2024 年重大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确保公众及时了解区域重大建设项目动态。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区发展改革委发布《黄浦区坚持对标改革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2024 年工作方案》，通过“宜商黄浦”专题集成公开优化营商环境有关政策、解读、工作动态及特色案例；首创“媒体观察员”机制，邀请观察员全流程参与营商环境调研、座谈、评估等环节，提升营商环境透明度和公信力。区商务委举办 2024 年外商投资推介大会，发布外商投资环境白皮书、《黄浦区促进跨国公司股权投资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区司法局推出《法智汇——黄浦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普法刊物（双语版）》，中英双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企业数据跨境流通、商业地产租赁等政策宣传；出台《黄浦区涉企法治服务清单》，整合法律服务、法治宣传、争议解决等场景，开展“点单式”服务，组建“黄浦区中小企业公益律师服务团”，与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开展签约共建。区投促办等部门依托“月月签”等平台，为企业送上“黄浦投促服务包”，包含区级政策、街道特色营商服务政策、政务服务办事指南等，帮助企业精准掌握政策、便捷获取服务。各街道推出特色营商服务包，如“活力东门 30 条 2.0”“兴业荟商”淮海企业服务包等，进一步打通惠企政策服务“最后一公里”。区政务服务中心推出

政务服务数字化产品包，为企业精准匹配办事流程、材料、政策，提升政务服务的便捷性和透明度。

### **（三）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做好信息公开**

**做好为民办实事项目信息公开。**及时在区政府网站、“上海黄浦”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布项目信息；过程中定期更新进展情况；召开2025年为民办实事项目立项调研会，综合评估2024年项目完成情况，研究2025年项目的立项意向，确保项目持续有效满足群众需求。

**做好民生服务信息公开。**积极落实养老、失业、工伤、医保、低保等民生保障待遇标准调整信息公开，确保居民及时知晓。区民政局通过区政府网站及时公开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残疾人福利补贴发放情况、居家养老项目实施情况等；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和志愿者深入社区、养老院等地，面对面解读政策；举办“救在黄浦 助福万家”社区救助顾问工作成果展示会，全面展示社会救助领域创新实践成果，进一步提升政策知晓度。针对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区人社局等部门通过“黄浦就业”微信公众号、高校就业指导中心等平台，定期发布就业支持政策、创业指导服务、技能培训课程等信息；发布《“15分钟就业服务圈”就业服务站点政策服务包》《15分钟就业服务地图》；全市率先推出“黄浦就业码”，实现岗位信息一键应聘、就业政策一步获取等。区教育局通过区政府网站和学校公众号，及时发布学校建设规划、师资培训成果、教育教学改革措施等信息。区卫生健康委发布年度工作要点，推进社区基本病种清单应用。区商务委通过

区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发布早餐工程网点布局、便民服务措施等信息；发布《关于加快建设便民生活圈 促进社区商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开展2024黄浦社区商业沙龙，进一步提升生活服务业的便民性和知晓度。

#### **（四）围绕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做好信息公开**

**做好美丽黄浦建设信息公开。**制定发布《美丽黄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定期发布《黄浦区环境质量月报》，公开空气质量、水质监测等数据及污染防治项目进展；建立“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在上海”专栏，及时公开督察信息、问题调查处理情况。区发展改革委发布《黄浦区重点用能单位碳达峰实施方案》《黄浦区2024年碳达峰碳中和及节能减排（含循环经济）工作计划》《黄浦区重点用能和排放单位节能降碳管理办法》等文件，为区域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提供明确政策指引；在2024年上海市国际碳中和技术、产品与成果博览会上，发布建筑、交通、生态空间等低碳领域“九大行动”以及全国首个居民虚拟电厂2.0版，展示在碳达峰碳中和试点示范以及绿色低碳供应链建设等方面的实践成果。

**做好城市空间格局优化提升情况信息公开。**区建管委、区绿化市容局等部门通过区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媒体，及时公开“一江一河”建设的规划、进展和成果信息。区规划资源局、区城管执法局等部门积极推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一街一路”建设信息公开，公开行动计划及进展，不断提升公众对社区环境品质、服务功能提升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做好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情况公开。**区应急局等部门及时公开防台防汛、消防安全隐患整治、电动车安全治理等工作进展情况。区安委办、区建管委、区消防救援支队等多部门联合在南京路步行街举办“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向市民普及各类安全常识，营造全民关心安全、重视安全的浓厚氛围。

#### **（五）围绕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做好信息公开**

**做好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发布。**发布《2024年度黄浦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2024年度黄浦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调整目录》及部门、街道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确保公众及时了解政府重大决策事项内容。以事项目录超链接、“重大决策”专题等方式，集成公开决策草案、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决策结果等信息。

**做好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信息公开。**发布《上海市黄浦区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24版）》，明确涉及的行政许可事项名称、行政许可实施部门、中介服务设定依据和中介服务实施机构等信息，提升了行政审批的透明度和规范性。

**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及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通过区政府网站“法治政府建设”专栏集中发布区政府及各部门、街道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设置“财政资金直达基层”专栏，相关部门及时发布资金分配使用情况。

**另报告：**本区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收费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及本市有关规定执行。本区本年度共收取信息处理费 1740 元。